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 同业存单发行计划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同业存单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经中国人民银行备案，本行拟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同业存单，具体发行计划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本行名称：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宋学峰

经营场所：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润和花园-30号

经营范围：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历史沿革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海银行”或“本行”）系由威高集团有限公司等7家山东省内实力雄厚的企业发起设立的民营银行，注册总资本为人民币20亿元。本行于2017年5月27日获得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于2017年6月29日正式开业。

（三）股本结构

截至2025年末，本行总股本20亿股，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	------	--------	-------------

1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30
2	赤山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	22.5
3	迪尚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	12.5
4	青岛福瑞驰科技有限公司	198,000,000	9.9
5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	9.5
6	山东安德利集团有限公司	162,000,000	8.1
7	烟台振华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150,000,000	7.5

（四）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

蓝海银行于2017年6月29日正式开业，系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山东省首家民营银行。蓝海银行恪守“科技金融、普惠大众”使命，贴近服务小微企业、三农、社区以及“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致力打造交易型、平台型、轻资本型的O2O类互联网银行。

业务规模方面，资产负债规模维持稳定。截至2025年末，本行资产总额为421.55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33.88亿元，减少24.10%，负债总额为373.43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33.73亿元，减少26.37%。经营成果方面，营业收入10.57亿元，净利润2.53亿元。监管指标方面，不良贷款比例1.43%，资本充足率保持在15.63%，拨备覆盖率为205.68%，均达到监管指标。

（五）财务状况

2023-2025年我行主要财务及风险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1	总资产	421.55	555.43	527.68
2	总负债	373.43	507.16	481.03

3	所有者权益	48.11	48.27	46.65
4	营业收入	10.57	14.52	23.97
5	利润总额	2.81	5.32	9.39
6	净利润	2.53	4.15	7.96
7	净息差	1.98	2.35	4.34
8	资产利润率	0.52	0.77	1.53
9	成本收入比	50.19	46.04	30.35
10	流动性比例	278.66	218.77	276.79
11	资本充足率	15.63	13.37	14.23
12	拨备覆盖率	205.68	161.60	173.82
13	不良贷款率	1.43	1.30	1.32

（以上数据信息 2023-2025 年为英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数据（英华审字（2024）1 号，英华审字（2025）1 号，英华审字（2026）3 号）。

（六）风险管理

开业以来，蓝海银行不断强化内部管理，持续提升管控能力，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在全行范围内，构建了从董事会到经营机构、到客户经理的，纵向到底、横向到边、重点明确、人人有责的风险管理架构。经营层面成立了各类委员会，对相应资产业务的合作模式、合作限额、风控措施等进行集体审议。机构设置层面由风险管理部牵头负责全行全面风险管理，同时明确了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科技风险等主要风险的牵头和管理部门，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多措并举做好各类风险防控。

信用风险方面。蓝海银行严把授信审批关口，强化授信政策刚性约束，严格执行贷款“三查”，完善考核问责机制；加强风险排查及风险信息监测，对全行不良贷款及迁徙率进行跟踪分析，密切关注全部资产质量状况。

市场风险方面。蓝海银行持续加强同业业务风险管控。

按照穿透原则，做实调研，准确把握业务规模、业务品种、基础资产性质、风险状况等相关信息，回避涉及敏感行业的高风险业务。

流动性风险方面。蓝海银行稳步推进资金头寸日常管理工作，精细化分析人行超备、威商行备付金储备等需求，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进一步提高本行资金效益；同时认真研究LPR贷款利率定价机制对本行影响，确保本行利率定价机制与LPR相适应。

操作风险方面。蓝海银行不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持续优化业务操作流程，明晰各领域操作风险管理现状，营造合规文化氛围，牢固树立合规操作理念，操作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健全，确保了本行各项业务稳健运行。

（七）公司治理

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以及《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本行实际情况，致力于构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织架构健全、职责边界清晰、科学有效运作的公司治理架构。实现“三会一层”依法合规独立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蓝海银行成立以来在相关监管部门指导下，建立了以“三会一层”为主体的银行公司治理框架，明确了职责边界，实现了相互制衡和高效运转。董事、监事提名和选任程序严格按照监管规定执行。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发展战略委

员会等 5 个专门委员会，依法合规履行职责。

二、发行总结和发行计划

本年度本行同业存单发行总额度为 80 亿元，其中人民币存单发行额度 80 亿元，外币存单发行额度 0 亿美元¹，折合人民币 0 亿元。

1.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共成功发行同业存单 15 期，实际发行量 13.9 亿，余额 1.80 亿。结构如下：

期限	期数（笔）	占比（%）	金额（亿元）	占比（%）
1M	0	0	0	0
3M	9	60%	8.7	63%
6M	2	13%	3	22%
9M	1	7%	0.4	3%
12M	3	20%	1.8	13%
合计	15	100%	13.9	100%

2. 在本年度发行额度内，我行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业存单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根据经营需求及市场状况自行确定发行期数以及每期同业存单的发行时间、金额、期限、价格及发行方式。发行备案额度实行余额管理，我行本年内任何时点的同业存单余额均不超过当年计划额度。

3. 如遇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保留对本年度同业存单发行计划进行调整的权利。

三、发行安排

¹ 除美元外，也可为其他外币币种。

1. 发行方式

同业存单的发行方式分为公开发行为和定向发行。其中，公开发行为包括招标发行和报价发行。招标发行可采用价格招标与数量招标的形式。

2. 发行系统

本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通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以下简称同业拆借中心）货币及债务工具发行系统进行。各投资人在发行系统规定的各自用户终端投标或认购。

3.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同业拆借中心发送给其的经本发行人确认的缴款信息，为投资人办理同业存单的登记托管手续。

四、发行要素公告

各期同业存单的发行要素公告由同业拆借中心发行系统传输至中国货币网进行披露，并由同业拆借中心传输至上海清算所，同时在后者网站披露。披露内容应包括各期同业存单的具体发行要素和发行约束条件。

五、应急措施

如在发行过程中，发生由于技术性或其他不可抗力产生的发行系统故障，投资人可向同业拆借中心申请进行应急投标或申购等应急服务。投资人可从中国货币网下载应急申购申请书等应急表单，填写完成加盖公章（或预留印鉴）后，传真至同业拆借中心或通过 iDeal 发送至“本币监测”账号。

六、缴款信息

投资人应根据本发行人在发行系统发出的缴款通知书载明的金额与日期将款项支付至以下账户：

收款账户名称：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1018327777730080501800018

汇入行名称：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系统清算行行号：323465000019

七、信息披露

本年度同业存单的发行计划及各期同业存单的发行要素公告、发行情况公告等信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进行披露。

八、发行规则

本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遵照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银行间同业存单发行交易规则执行。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6年7月21日

